國立體育大學體育推廣學系

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99 年 03 月 12 日(五)12：30

貳、地點：教學研究大樓 3 樓 316 室

參、主席：楊宗文主任　　紀錄：韓依瑾

肆、出席：如簽到單

伍、主席報告：(略)

陸、討論事項：

提案一：本系與體育研究所課程採認案，請　討論。

說　明：

一、本系碩士班課程清單，如附件一。

二、體育研究所課程表，如附件二。

三、口頭說明。

決　議：原則上同意，至於採認科目與未來共同開課可行性，再議

(建議可採認三門課程；運動心理學、運動教育學及運動社會學各乙門)。

提案二：本系學士班與碩士班學生核心能力指標訂定案，請　討論。

說　明：

一、依 982-1 系務會議討論內容彙整，資料如附件三。

二、口頭說明。

決　議：

請各老師為個人之授課課程，作初步歸類與就業市場訂定，再行提供予系辦公室彙整。(請依瑾依三個工作室為主軸，提供六個就業市場分類予各老師們)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

動議一：本系二年制在職專班是否能重新開放學分抵免事宜，請　討論。(李秀華老師)

說　明：口頭說明。

決　議：

99 學年度仍維持不開放受理。請秀華老師與依瑾於下次會議召開前，依據學生意見與需求以及本系在職專班經營需求面，研商開放抵免之可行性與草案。

動議二：本系在職專班修習四年制大學部課程申請方式確認，請　討論。

說　明：口頭說明。

決　議：

一、在職專班修習四年制大學部課程申請採個案方式處理(系辦已備表件，提供修課學生簽會授課老師、課務老師及系主任)。

二、碩士在職專班(補修)可修二年制在職專班之課程。

三、四年制大學部不得修習二年制在職專班之課程。

捌、散會：14:00 散會。